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434号）的核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辰股份”或“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6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5.70元。募集资金总额387,16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42,660,630.87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9）第030017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2021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以下简称“首发募投项目”）中的“年产 15,000 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年产 5,000 吨汤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日辰股份变更为日辰食品（嘉兴）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日辰股份变更为日辰股份和日辰食品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2021 年，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严格按照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项目名称	存续状态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532904660310566	年产 15,000 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存续
日辰食品（嘉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532912094510708	年产 15,000 吨复合调味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存续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802580201094326	年产 5,000 吨汤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	存续
日辰食品（嘉兴）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802580201299904	年产 5,000 吨汤类抽提生产线建设项目	存续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372005583018000088035	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372005583018000087939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日辰食品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	372005583013001125329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本次注销

###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首发募投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净额合计人民币 2,072.22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鉴于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按规定全部转出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公司及项目实施子公司同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 日